

日本反海盜法制的現代立法意義之研究 （上）

歐 廣 南*

目 次

壹、序言	(一)公海自由與公海航行權
貳、日本舊帝國時期的反海盜法制	(二)船舶的國籍
一、軍艦外務令	(三)船舶的國旗
(一)沿革	(四)海盜行為
(二)性質	(五)海盜行為管轄與處分
二、海盜行為的概念	二、海洋法公約
(一)海盜行為的定義	(一)公海定義
(二)海盜的種類	(二)公海自由與公海航行權
(三)海盜行為的態樣	(三)船舶的國籍
(四)海盜行為的客體	(四)船舶的國旗
(五)海盜行為的主體	(五)海盜行為
參、現代國際法上海盜行為的規範、處	(六)海盜行為的管轄與處分
罰與日本國內法的刑事管轄權問題	(七)海洋法公約的效力
一、公海公約	三、日本刑法上國內犯與國外犯的刑
(一)公海的定義	事管轄權問題

關鍵詞：海盜行為、海盜類推、國家管轄權、公海自由原則、船旗國管轄權

Keywords：Piracy, Piracy Analogy, National Jurisdiction, Freedom of the High Seas, Flag State Jurisdiction

* 國防大學政戰學院政治系專任教授。

肆、日本現代反海盜法制的立法意義與內容

一、日本海盜對處法制的現代立法意義與背景

(一)海盜對處法的現代立法特色

(二)反海盜法的現代立法實質意義

二、日本現行反海盜法的立法內容與逐條解說釋義

(一)立法目的

(二)海盜行為之定義

(三)海盜行為之犯罪（含刑罰）

(四)海上保安廳的海盜行為對處規定

(五)自衛隊的海盜對處行動規定

(六)日本法令的領域外適用

(七)其他（關係行政機關協力、國家責任、國際條約誠實履行、政令委任）

伍、代結語－軍事組織與警察組織在維持海上治安時的相互協力實務關係

一、納編式的協力實務關係

(一)防衛出動時自衛隊納編海上保安廳的協力實務關係

(二)治安出動時自衛隊納編海上保安廳的協力實務關係

二、交替式的協力實務關係

三、協同式的協力實務關係